

设施建设方案

一、项目名称：广州花卉研究中心广州优质花卉示范基地（从化）。

二、项目用地面积：大写叁拾贰点柒伍亩（小写32.75 亩）。

三、项目用地四至范围：位于红旗村（东至广州优质花卉示范基地 G3 生产温室东边、南至周背机耕路、西至红旗至西和村道、北至青少年活动中心）。详见宗地图 1

四、设施用地面积：大写壹仟零叁拾玖点肆平方米（小写1039.4 平方米）。其中：

类型	用途	面积（平方米）		设施用地原地类面积（平方米）					
			基 本	耕地		园地	林地	养 殖	其他农
			农田		水田				
生产设施用地									
附属设施用地	烘干设施	1039.4			1039.4				
配套设施用地									

占用农用地、在设施农业生产结束后需复垦面积(计算土地复垦保证金面积)：
大写壹仟零叁拾玖点肆平方米（小写1039.4 平方米）。

五、设施用地四至范围：东至广州优质花卉示范基地 G2 生产温室约 15 米、南至广州优质花卉示范基地主路边约 7 米、西至广州优质花卉示范基地

大门风景墙约 13 米、北至青少年活动中心约 20 米。详见宗地图 2。

六、设施用地所属农村集体经济组织：从化区城郊街红旗村民委员会。

七、本建设方案由广州花卉研究中心制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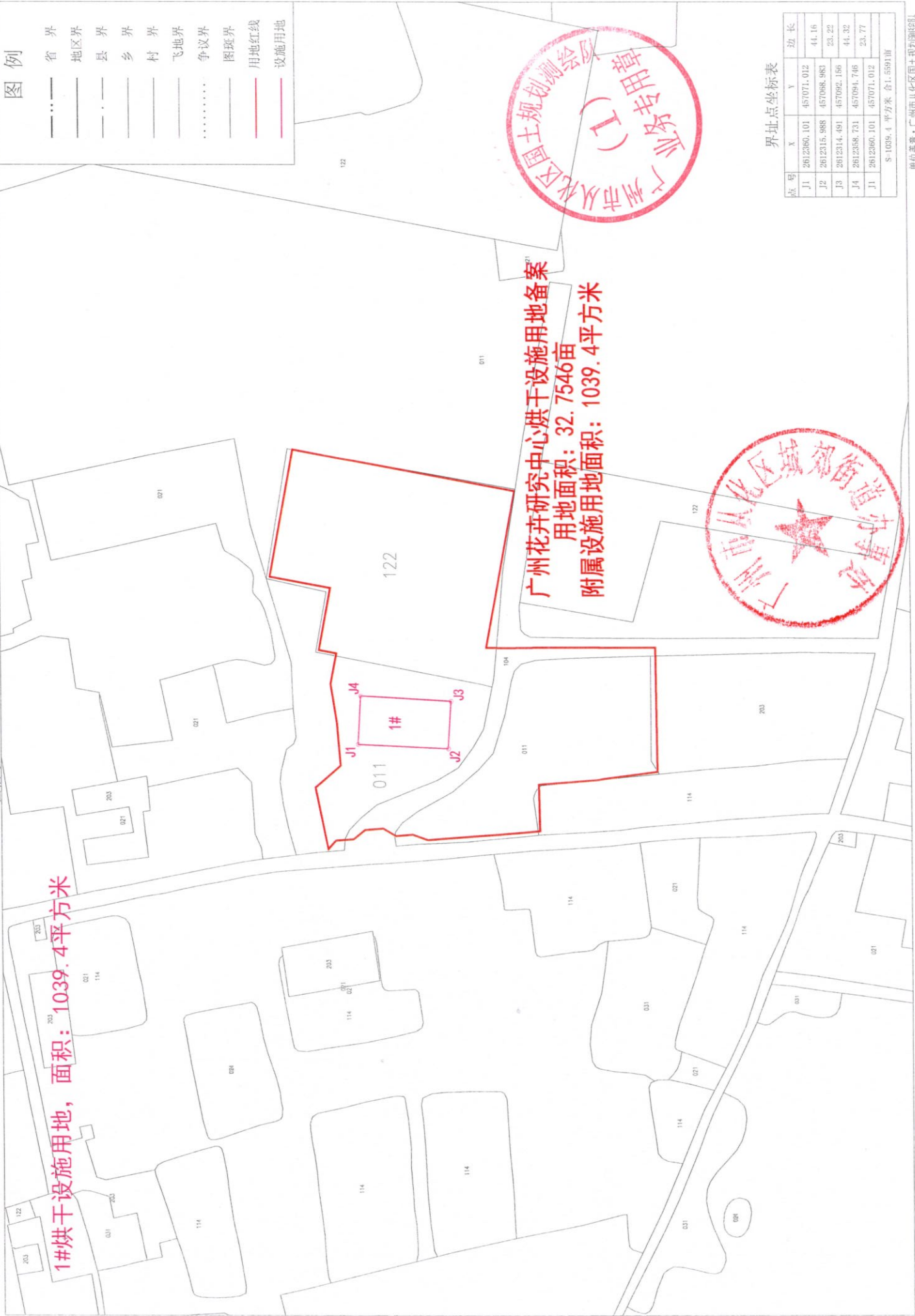
宗地图 1

项目宗地图

(贴图件处)

说明：

1. 项目用地宗地图应采用最新的土地利用现状图（局部）。图面顶端为图件名称和 1:10000 标准分幅图图幅号，左下角或左上角空白处加注图例，右下



角加注主要坐标点坐标。底端左下角空白处加注制图员和制图日期，底端右下角空白处加盖区国土规划部门公章及盖章日期。

2. 项目用地红线坐标采用与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、土地利用规划数据库统一的技术标准，采用 80 国家大地坐标，高斯克吕格投影方式，3 度分带（中央经线分别为 111 $^{\circ}$ 、114 $^{\circ}$ 、117 $^{\circ}$ ）。



宗地图 2

农业设施宗地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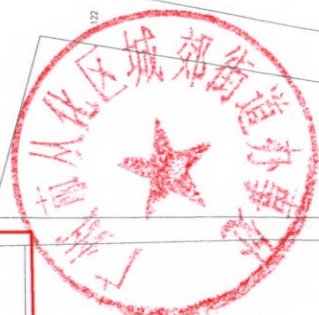
(贴图件处)

说明:

1. 农业设施宗地图应采用最新的土地利用现状图(局部)。图面顶端为图件名称和 1:10000 标准分幅图图幅号, 左下角或左上角空白处加注图例, 右下角加注主要坐标点坐标。底端左下角空白处加注制图员和制图日期, 底端右下角空白处加盖区国土规划部门公章及盖章日期。
2. 农业设施红线坐标采用与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、土地利用规划数据库统一的技术标准, 采用 80 国家大地坐标, 高斯克吕格投影方式, 3 度分带(中央经线分别为 111°、114°、117°)。

1#烘干设施用地, 面积: 1039.4平方米

广州花卉研究中心烘干设施用地备案
用地面积: 32.7546亩
附属设施用地面积: 1039.4平方米



坐标点坐标表

点号	X	Y	面积
J1	2612360.101	457071.012	44.16
J2	2612333.888	457068.983	23.22
J3	2612314.491	457092.156	44.32
J4	2612358.731	457094.746	23.77
J1	2612360.101	457071.012	
S=1039.4 平方米 合1.5591亩			

